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微學程規劃書

112 年 05 月 05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112 年 05 月 19 日教務會議通過

申請單位：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微學程名稱	人工智慧賦能跨域應用微學程 / Interdisciplinary Program for Artificial Intelligence-Enhanced Business							
宗旨/教學目標	<p>本學程的主要目標是以培養學生具有人工智慧賦能跨域應用的專業知識與實務跨域能力為目的，配合跨領域的學習概念，分成基礎、核心與總整階段性的系列課程。基礎課程設定目標主要是涵養學生人工智慧基本知識，引發並激起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學習動機，從機器學習、深度學習到生成式 AI，奠定後續核心課程的學習基礎；核心課程則是融入專業核心知識與技能之基礎研究與進階實務，並以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學習模式來跨域應用至數據分析、智慧運算、智慧製造及物流、商情預測、經營管理、金融及資安等領域，來達到核心學習目標；總整課程則是整合基礎學科及專業核心知識，運用問題分析能力進行實作與相關應用，以深化所學並穩顧完整學習歷程，以企業出題學生解題 PBL 模式導入人工智慧跨域專題實作，以使學生具備領先同儕之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專業能力。</p>							
課程規劃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課程編碼	選別	學分/小時	開課單位	年級/學期		備註
						上	下	
基礎課程 至少一門	人工智慧概論	1418015	選	2.0/2	校院級博雅課程	✓	✓	
	人工智慧與量子計算應用介紹	1416025	選	2.0/2	校院級博雅課程	✓	✓	
	人工智慧導論	-	選	2.0/2	校院級博雅課程-跨校	✓		
	人工智慧導論	(待補)	選	3.0/3	校院級合開經管系所	✓		
	人工智慧導論與程式語言(一)	3721010	選	3.0/3	校院級合開工管系所	✓		
	人工智慧導論與程式語言(二)	3721011	選	3.0/3	校院級合開工管系所		✓	
	人工智慧與應用	AB03036	選	3.0/3	校院級合開資財系所	✓		
核心課程 至少二門	人工智慧跨域大數據分析及智慧運算之應用	3723070	選	3.0/3	校院級合開工管系所	✓		1.核心課程最低修習二門課(共 6 學分)，二門課須橫跨二個學群，每個學群至少
	人工智慧跨域製造及物流之應用	3723071	選	3.0/3	校院級合開工管系所		✓	
	人工智慧跨域商情預測之應用	5723012	選	3.0/3	校院級合開經管系所	✓		
	人工智慧跨域經營管理之應用	5723013	選	3.0/3	校院級合開經管系所		✓	

	人工智慧跨域金融之應用	AB03061	選	3.0/3	校院級合開 資財系所	✓		修習一門課。
	人工智慧跨域資安之應用	AB03062	選	3.0/3	校院級合開 資財系所		✓	2.每門課皆須規劃 Open AI 之 ChatGPT 導入實作應用。
總整課程 至少一門	人工智慧跨域專題實作	(待補)	選	3.0/3	校院級		✓	總整課程最低修習一門課，認列 3 學分，本課程歸屬於院課程。
應修學分數至少 11 學分								

(一) 微程設置定義：微學程課程設計，可包含基礎課程、核心課程及總整課程：

- A.基礎：涵養學生人工智慧基本知識，引發並激起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學習動機，從機器學習、深度學習到生成式 AI，奠定後續核心課程的學習基礎。
- B.核心：融入專業核心知識與技能之基礎研究與進階實務，並以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學習模式來跨域應用至數據分析、智慧運算、智慧製造及物流、商情預測、經營管理、金融及資安等領域，來達到核心學習目標。
- C.總整：整合基礎學科及專業核心知識，運用問題分析能力進行實作與相關應用，以深化所學並穩顧完整學習歷程，以企業出題學生解題 PBL 模式導入人工智慧跨域專題實作，以使學生具備領先同儕之人工智慧跨域應用專業能力。

(二) 修業規範等規定：請另訂微學程施行細則，如有未盡事宜，依學程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三) 若有未列於上述課程規畫之人工智慧賦能跨域應用相關課程，請務必事先與學程聯絡人確認是否可進行學程學分認可。

(四) 學程設置負責人聯絡方式：

學程聯絡人：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5916 鍾建屏老師 thomas6311@mail.ntut.edu.tw

學程設置負責人：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5916 鍾建屏老師 thomas6311@mail.ntut.edu.tw